全聯福利中心

2026年10月福利任務 領獎申請書（本國人專用）

兌領單位：全聯福利中心

獎項內容：APPLE iPhone Duo 256G 不挑色（市值新臺幣74,900元）

稅　　款：本國人新臺幣7,490元（本國人稅款為10%，7,490元；非本國人為20%，14,980元）

匯款資訊：

銀行代碼：8120687（台新銀行建北分行）/帳號：97035+身分證9碼，共14碼/帳戶名稱：全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如：A小姐付款予全聯，A小姐身分證碼為H230184840，A小姐須匯款至台新銀行建北分行，帳號97035-230184840

中獎人簽名+蓋章（請用正楷）

中獎人
私　章

兌領日期： 115 年　　月

請正楷詳細填寫寄送『各類所得之扣繳暨免扣繳憑單』資料

姓　　名：_____（領獎人與得獎人資料須相同）

身 份 證：_____（領獎人與得獎人資料須相同）

戶籍地址：（領獎人與得獎人資料須相同）

□□□-□□_____

通訊地址：（領獎人與得獎人資料須相同）

□□□-□□_____

聯絡電話：（___）_____（市話）

手　　機：_____

中獎人身份證影本黏貼欄（領獎人需與得獎人資料須相同）

膠水黏貼處	膠水黏貼處
正面　請浮貼	反面　請浮貼

匯款憑證(影本) 浮貼欄

匯款憑證正本
膠水黏貼處　請浮貼

中獎PX Pay帳號截圖影本(需有卡號、姓名欄位) 浮貼欄

APP首頁>>右下「我的」>>個人資料>>截圖畫面 **非官網中獎名單畫面**

中獎PX Pay帳號截圖影本
膠水黏貼處　請浮貼

1. 獎項為【APPLE iPhone Duo 256G 不挑色】，總價值為$74,900，依中華民國稅法規定，獎項超過**新臺幣20,000元整(含)，得獎者需負擔10%稅金（非本國人20%）**，本公司將依法申報得獎者年度個人所得，並出具稅款/其他雜費等相關費用匯款收據影本、繳齊相關領獎文件後，本公司再行交付獎項。得獎者若未滿18歲，需經法定代理人同意並簽署同意書後方可領獎，且依法需提供戶口名簿備查。
2. 獎項內容以全聯官網為準，恕無法由中獎者自行挑選、要求獎項更換為其他等值商品或現金，領獎後不得退回。
3. 得獎者須於**2026/12/11(五)前**提供填妥之**領獎申請書**（每個欄位皆須確實及完整填寫、需親筆簽名及蓋上中獎人私章、黏貼清楚之中獎人身分證正反面影本）及匯款憑證(影本)、中獎PX Pay帳號截圖影本等相關領獎證明文件，**掛號郵寄**至**臺北市中山區敬業四路33號4樓「全聯福利任務領獎小組收」**進行領獎程序（寄出時間以郵戳為憑），逾期未完成領獎程序、領獎人資料缺漏與不符本公司相關活動規範者，視為放棄領獎權利、取消中獎資格。
4. 得獎者填妥並寄回領獎申請書，視為同意本公司進行聯繫、資料收集、領獎資格確認、申報年度個人所得、...等使用，詳細個資保護聲明及使用範圍，請參考本公司官網或個資告知事項。本活動乙個獎品限單一個人領取，無法要求多人合併領取或申報，且中獎人得獎者須自行負擔獲取及使用本活動獎品所需繳付的規費及相關費用。
5. 得獎者之得獎名單資料、PX Pay會員基本資料、繳交之領獎申請書上領獎人資料三者需相符，如因不相符、PX Pay會員資料不正確、不完整、註銷/無效或其他異常，導致中獎時無法通知時，或領獎申請資料繳交不完整、逾期繳交/未繳，得獎者視同放棄中獎資格，無法要求補發或賠償。
6. 活動得獎者之所有資料應為真實，並無冒用或盜用任何第三人資料之情事。如因提供之資料不正確、不完整或其他異常導致中獎時無法通知或因此造成逾期領獎者，視同放棄中獎資格，無法要求補發或賠償。其餘未盡事宜依全聯說明為主。
7. 中獎與否以本公司系統資料為準，如有違反相關條款政策、活動注意事項、其他不正當方式，試圖為自己或其他方式干擾抽獎活動公平性之行為，本公司得以取消參加或得獎資格，並對於違反之活動當事人追究相關法律責任及請求賠償本公司因此所受的一切損失。
8. 如發現活動參加者惡意舞弊（如註冊多個全聯行動會員帳號）或盜用他人身分資料等情事，本公司保有取消活動資格、中獎資格及參與本活動之權利，並對任何破壞本活動行為者進行法律上之訴追；如對本公司造成損害（含商標、商譽等）並得要求損害賠償。
9. 全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保有活動之解釋、修改、調整、終止等相關權利，其詳細辦法、變更事項或未盡事項則以官方網站及店內公告為準。